

山丹县人民政府文件

山政任字〔2025〕21号

山丹县人民政府 关于周杰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部门、企事业及省市驻丹各单位：

经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三日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周 杰同志任山丹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




抄送：县委，人大常委会，县政协；县委各部门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11 月 3 日印发
